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黃品嘉

電話：02-7736-7491

電子信箱：e-j259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10956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09030000E_1140109560_senddoc3_Attach1.pdf 114金融成果發表會活動計畫書、A09030000E_1140109560_senddoc3_Attach2.pdf 114年度計畫之工作組教師及各縣市教師團隊出席名單 (A09030000E_1140109560_senddoc3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_1140109560_senddoc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附「114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研討會暨頒獎典禮」活動計畫書及邀請出席名單各1份，請轉知相關人員與會，並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114年10月15日自律字第11400007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，請依所列對象協助轉知轄內公私立學校（含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），並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11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至5時。

(二)地點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2001會議室（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20樓）

(三)邀請對象：

1、參與114學年度「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及精進推廣計畫」之12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計畫執行團隊（包

花府 114/10/28



含新北市、桃園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、屏東縣及臺東縣）。

- 2、參與本年度計畫之工作組教師及各縣市教師團。
- 3、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代表、國中及國小之課程督學、國中及國小之國教地方輔導團生活課程、社會及綜合活動領域分團之召集人及團員、高中（職）家政、公民與社會學科、及商業與管理群中心教師，以及對金融基礎教育推廣有興趣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及教師。

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旨揭活動承辦單位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（電話：02-8772-6020或0934-302-822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本署高中組（均含附件）

電文
2025/10/28
16:49:06
交換章

訂

線